

和田县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HTXZFCG(2023)67号

采购人：新疆和田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项目名称：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

采购人：（盖章）新疆和田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法定代表人：艾力·巴克（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陈 强

联系电话：0903-2069255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德政（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张宇浩楠

联系电话：0903-2035989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三章	资格审查	45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一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8月17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TXZFCG\(2023\)67号](#)

项目名称：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54.75万元

最高限价：1354.75万元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

项目概况：建设广播电视传输网络，完成和田县辖区内31个乡镇及村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包括7个乡、10个行政村，时限14个小区的网络接入覆盖，光纤敷设里程达139公里，完成6个乡镇的广播电视网络升级改造；建设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构建和完善包括天山云2.0全媒体业务平台的边缘云服务系统、全媒体系统、业务运营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系统、统一门户展现系统、内容汇聚分发系统及监测监管系统等功能；建设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为当地党政军警民提供政务服务等多种专用信息业务接口。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

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段时间内(连续三个月、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近段时间内(法人连续三个月、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近三年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取消投标资格。

(7)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8)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令第12号要求的《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

(9)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130000.00元(大写:壹拾叁万元整)。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7月25日至2023年08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17日11: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2023年8月17日11:00分（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3年8月17日11: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田县经济新区昌盛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4、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450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特别强调：

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2、接受大中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

名称:新疆和田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址:和田县经济新区科技路(和田县文旅局)

联系人姓名:陈强

联系电话:0903-2069255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和田市迎宾路421号百川大厦五楼

项目联系人:张宇浩楠

联系电话:0903-2035989

特别提醒:

- 1、投标企业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的方式的，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需一笔汇出，分笔汇出银行系统将不予统计），且不得以分公司的名义转账，投标保证金需在2023年8月16日20:00（北京时间）前到账，超过时间则不予认可。投标单位须在汇款单备注栏标明：XXX项目XXX包段（标段）或采购项目编号。该项目不换取保证金收据，由银行出具投标企业保证金缴纳情况。晚于规定时间缴纳保证金的企业一切责任将由贵公司自行承担。
- 2、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7日前按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邮箱：3346324614@qq.com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
- 3、投标保证金退还：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对于符合政府采购政策和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的保证金，我单位按照财政非税收入管理等规定上缴采购人同级预算级次国库。
4. 电子保函使用方法：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新疆和田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址：和田县经济新区科技路（和田县文旅局） 联系人：陈强 电话：0903-2069255
2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和田市迎宾路 421 号百川大厦五楼 联系人：张宇浩楠 电话：0903-2035989
3	采购项目名称	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
4	采购内容	建设广播电视传输网络，完成和田县辖区内 31 个乡镇及村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包括 7 个乡镇、10 个行政村，时限 14 个小区的网络接入覆盖，光纤敷设里程达 139 公里，完成 6 个乡镇的广播电视网络升级改造；建设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构建和完善包括天山云 2.0 全媒体业务平台的边缘云服务系统、全媒体系统、业务运营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系统、统一门户展现系统、内容汇聚分发系统及监测监管系统等功能；建设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为当地党政军警民提供政务服务等多种专用信息业务接口。
5	资金来源	中央预算内资金
6	采购概算价	最高限价： 1354.75 万元 （此采购预算为总价最高限价、如超过预算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投标报价高于预算总价、单价，按废标处理，敬请投标人注意！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评标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的评审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
9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10	资格要求	<p>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段时间内（连续三个月、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近段时间内（法人连续三个月、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p>（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p> <p>（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p> <p>（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p> <p>（6）近三年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p>
----	------	---

		<p>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7）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8）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令第12号要求的《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p> <p>（9）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130000.00元（大写：壹拾叁万元整）。</p>
11	合同履行期限	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2	质量要求	合格
13	合同付款方式	<p>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中标方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等前期国家、自治区、地区规定的前期手续资料且齐全后，方可签订合同后，支付中标合同价总额的30%的预付款；</p> <p>项目正式开工、人员及材料进场，支付40%；</p> <p>调试完成、工程整体竣工并验收合格后拨付20%；</p> <p>项目审计完成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10%，严格按照实际工程进度进行拨付资金。</p> <p>上述支付方式最终以卖方与买方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律师审核无误后）。</p>
14	验收要求	<p>投标方书面提出验收申请，招标方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验收。</p> <p>招标方对投标方提供的测试记录进行抽查测试，如果测试结果满足合同标准，则认为合格；若测试结果不满足合同标准，验收不通过。验收通过后，双方及最终用户共同签署验收证书。</p> <p>鉴于此项目比较专业，需委托有资质且甲乙双方都认可、在行业体系内有一点威望的专业第三方进行验收，委托验收费用由乙方出资。</p>
15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7	分包	允许
18	转包	不接受
19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p><u>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u></p>

	的时间	<p>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质疑函的方式：将 PDF 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 3346324614@qq.com 邮箱。</p> <p>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电话：0903-2035989</p>
2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17 日 11: 00 分（北京时间）
22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3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电汇、电子保函</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30000.00 元整（大写：壹拾叁万元整）</p> <p>账户名称：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帐号：3058 0801 0400 05315</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田市支行</p> <p>注：1. 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的方式的，由报名单位基本账户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 20: 00（北京时间）前汇至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账户，不得以现金和其他形式缴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的名义缴纳，报名单位在缴纳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项目名称，以便查对核实。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无须到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换取收据。</p> <p>2. 电子保函使用方法：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p> <p>保函投保金额(元)：130000.00 元整（大写：壹拾叁万元整整）</p> <p>保函承保期限：2023 年 8 月 17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90 日历天）</p>
24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25	递交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田县经济新区昌盛

	<p>的地点及方式</p>	<p>路)</p> <p>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投标人应 2023 年 8 月 17 日 11 点 00 分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p>投标文件：开标结束后各投标人将上传政府采购网的投标文件使用 A4 纸胶装成册（1 正 1 副）递交或邮寄至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邮寄不支持到付件。</p>
26	<p>标前准备</p>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格式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即可，无需到现场开标。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p> <p>4、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27	<p>招标文件解密时间</p>	<p>2023 年 8 月 17 日 11: 00-11: 30（北京时间）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3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采用以下方式：</p> <p>标准：参照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文、[2015]299号文作为协商价格的基础收取。</p> <p>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p>
29	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公对公转账或电汇
30	评标委员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评审专家7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48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p>
31	履约保证金	<p>合同总价的1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服务、实施过程中的设计变更、施工配合、验收配合等服务完毕，则扣除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赔付地点为项目所在地）</p>
3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价格扣除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注：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p>

		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所属行业（货物）：信息传输业
33	关于小微企业 报价扣除比例 说明	1. 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对其投标货物的制造商为小微企业的给予 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4%-6%由采购人在幅度范围内确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u>4. 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不再享受价格扣除。</u>
34	其他说明 1	特别提醒： 1、所有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项目（标项）最高限价额度的视为无效报价（即作否决投标处理）。 2、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 4、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5、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6、所有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7、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结果公示后投标企业需提供保证金汇

		<p>款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收据并注明开户行行号、联系方式（加盖公司鲜公章）交至新疆和田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财务室办理。</p> <p>（注：废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在后续项目再次招标时银行系统不做统计，投标企业及时办理退款）。</p> <p>8、本项目资格审查模块由招标代理组织进行。</p>
35	其他说明 2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p> <p>3、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p> <p>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5、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6、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提供的书面材料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p>

		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6	重要提示	<p>(1)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2)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p> <p>(3) 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p> <p>(4) 中标供应商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p> <p>(5) 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37	其他方式采购	<p>公开采购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规定，按照以下方式处理：</p> <p>(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采购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采购；</p> <p>(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采购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p>
38	质疑	<p>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或邮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p>

		管部门投诉。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
39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宇浩楠 联系电话：0903-2035989， 邮箱：3346324614@qq.com 通讯地址：和田市迎宾路 421 号百川大厦五楼 (2) 新疆和田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联系人：陈强 联系电话：0903-2069255 通讯地址：和田县经济新区科技路（和田县文旅局）
40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10 时 00 分到 14 时 00 分，16 时 00 分到 20 时 00 分
41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或邮件形式（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和田县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和田县经济新区昌盛路 联系电话：0903--2946349
<p>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p> <p>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p>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备注：

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相对应，如有矛盾，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 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服务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三)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 采购文件获取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五)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 联合体投标

- 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 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 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條，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允许分包。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九）纪律与保密事项

-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

- 1、投标文件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 2、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招标文件，并保证所有材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 3、招标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4、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文件：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部分：

- 4、投标单位简介，并附投标人资质证件等；
- 5、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 6、联合体协议书（如是）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10、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11、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2023 年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 12、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或保函文件；
- 13、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14、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5、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 17、保密协议
- 1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部分：

- 19、对本次投标项目的技术方案(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 20、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21、服务承诺书
- 22、分包协议书
- 23、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投标报价

▲1 报价应在招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价格不一致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在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3 报价时应对下列几点特别注明：

3.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3.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货物、运输、装卸、验收、税费和相关售后服务等费用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3.3 国内供货人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或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已经进口的货物的国内投标，其货物的交货价，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其关税和其他税不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4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招标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4.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4.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招标报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招标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5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请考虑。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 保证金形式：转账、汇款（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电子保函。
-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公示期截止后退还。
-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签订正式采购合同，需提供一份合同原件及相关材料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事宜。
- 5. 保证金不计息。
-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上传不完整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 2. 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 11:00（北京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新疆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 4. 投标文件应严格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有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5、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6、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 8、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 9、开标时间后 60 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0、因系统（非投标供应商行为）的原因，造成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进行联系。

1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上传的，视为其自动放弃投标。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3 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中规定）未能解密的，也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样品（演示）

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场，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参与网上投标文件解密。（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二）开标程序：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小组（以下简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由招标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其法规规定的职责。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 7 人组成；专家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中随机抽取。其中熟悉相关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招标文件。

（三）评标原则

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4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设置格式：缩进：首行缩进：8.5 毫米

设置格式：字体：（默认）宋体，（中文）宋体，小四，非倾斜

（四）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五）评标程序

1.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部分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4.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有悖于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5.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此重大偏离在开标后不许修改。

6. 根据国家计委等七部委颁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以下为重大偏离：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投标人不一致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二）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三）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期限；

（四）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技术规格、合同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五）商务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六）投标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七）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八）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并按规定作废标处理。招标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的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7.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和响应性确定

8. 开标后招标人将审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以及保证金提交、文件签署情况。在审查时，（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

正，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9.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

10. 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11. 招标人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六)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

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九）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照片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评标过程中所发生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招标人根据评标结果排名第一位的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公告：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同步发除中标通知书至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废标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招标文件的约定，本项目或分包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终止公告：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 30 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 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八）法律责任

1. 法律责任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一）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二）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九）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研读招标文件，充分考虑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2、如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投标人可另行设计表格样式，但力求内容完整，表达清晰、准确。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6、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

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7、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新疆晨鹏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 重新招标和其他方式采购

1. 重新招标

1.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废标后重新招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 如果排名第一、二的中标候选人，直至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放弃中标结果，本次招标宣布失败。招标人应依法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2 其他方式采购

2.1 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十一) 质疑及答复、投诉

1、质疑的提出

1.1 本采购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向采购方一次性提出质疑，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1.3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4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1.5 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1.6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 (二) 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 (三) 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 (四)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1.7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1.8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1.9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质疑事项;
- (四)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1.10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11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2.1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2.2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一) 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二) 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三) 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四) 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五) 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六) 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3、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3.1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处理及答复质疑。

3.2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限期人提交

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3.3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3.4 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3.6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3.7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处理质疑需要进行调查取证、组织专家评审、质疑人及被质疑人提交或补正材料等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质疑处理期限内。

3.8 采购方经调查、论证、核实，认定质疑不能成立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定质疑成立的，按照以下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合格报价方仍不少于 3 家时，依法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报价方，否则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 采购方将书面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包括下列内容：

（一）质疑人名称；

（二）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三）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四）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五）质疑答复日期。

3.10 质疑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方建议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二）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三）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四）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 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 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 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 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 事项做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
期限内做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方法	
		通过	不通过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段时间内（连续三个月、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近段时间内（法人连续三个月、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2023 年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近三年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取消投标资格。（以现场查询为准）。		
7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8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令第 12 号要求的《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		
9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项目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
详细评审	1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文件是否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3	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供货期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期、交货期；				
	4	投标质保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报价是否高于采购预算价；				
	7	投标报价是否为唯一报价，有多个报价时是否明确有效力的报价；				
	8	商务条款是否有偏离情况的；				
	9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10	是否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1	采购需求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结论：通过评审打“√”			未通过评审“×”			

一、报价评分40分

1、以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报价评分满分可得40分，
报价评分计算公式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价) × 40% × 100;

2、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如果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最高限价且采购人确认不能支付的情况，则本项目做流
(废)标处理。如果仅仅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则拒绝接受其投标报价，
该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商务评分10分、技术评分50分。

评审名称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商务 (6分)	2020年1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期间内类似业绩。以提供的销售合同复印件(须包含合同首末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加盖公章)为准,未盖章或盖章不清晰、总金额或数量不清晰的合同无效。每提供1个业绩证明得2分,最高得6分。
2	(10分) 认证证书 (4分)	考察投标人项目管理服务能力,投标人拥有: 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2、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3、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4、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3	技术 参数 (10分) 技术 (50分)	投标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5分; 1、投标人针对“▲”条款的响应,每有1项正偏离,加1分,最多加3分。 2、投标人针对一般条款的响应,每有1项正偏离,加0.5分,最多加2分。 此项满分10分。 注: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证明,否则该条款不予得分。
4	系统 方案 合理 性	1、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编制详细技术方案,包括网络规划、平台建设方案等,项目建设的平台必须能够与新疆广电网络公司的天山云 2.0 全媒体业务平台对接。 (1) 提供详细的对接方案,包括网络规划、平台建设方案得2分;

	(22分)	<p>(2) 提供建设的平台能够与新疆广电网络公司的天山云 2.0 全媒体业务平台承诺书得3分；</p> <p>(3) 此项满分 5 分。</p> <p>2、平台建设必须按照中心+边缘云节点的解决方案：</p> <p>(1) 解决方案编制切实可行、可操作性强得4-5分；</p> <p>(2) 解决方案编制内容不全、可操作性不强得0-3分；</p> <p>(3) 解决方案编制不具备可行性、可操作性，不得分；</p> <p>(4) 此项满分5分。</p> <p>3、在项目方案中对于网络无法覆盖的区域采用直播卫星方式解决收看电视问题：</p> <p>(1) 应急预案编制切实可行、可操作性强得3-4分；</p> <p>(2) 应急预案编制内容不全、可操作性不强得0-2分；</p> <p>(3) 应急预案编制不具备可行性、可操作性，不得分；</p> <p>(4) 此项满分4分。</p> <p>4、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编制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项目实施与管理要点分析、项目实施管理方法论、项目实施成功保障措施、项目组织与机构、进度和质量管理计划等，以上六项内容：</p> <p>(1) 施工组织方案内容详细，完善可实施得4-6分；</p> <p>(2) 施工组织方案内容完整，欠完善实施性差得2-3分；</p> <p>(3) 施工组织方案欠完整，欠完善得难以实施0-1分。</p> <p>(4) 此项满分6分。</p> <p>5、工程项目进度合理，能够按照工期要求完工的得2分，不能够按期完成的不得分。</p>
5	平台安全 (4分)	<p>1、为保证数据传输安全，拟定安排网络安全工程师两名，网络安全工程师须是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提供证书的得4分，不提供或不合格不得分。</p> <p>注：（网络安全工程师须提供证书等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齐全不得分，原件备查）</p>
7	售后服务	<p>1、基于本项目的复杂性和后期运维保障需求，投标人可提供项目所在地区本地化售后服务能力的维护车辆、光缆熔接机、OTDR等维护工具、本地区具备</p>

		<p>(14分) 库房, 储备光缆、OLT、ONU的备品、备件全部具备得7分, 每少一个扣1分, 扣完为止。(提供售后服务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车辆行驶证、设备照片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证明材料不齐全不得分);</p> <p>2、运维及保障</p> <p>(1)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且提供完整的系统运行维护方案, 包括线路、设备、平台等,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维护服务得4分, 不满足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承诺提供在日常及重大节假日全天候可进行技术服务、遇系统故障、影响正常系统运转的, 投标人提供满足国家广电总局62号令的安全播出:</p> <p>1) 投标人售后服务人员8小时内到达现场得3分;</p> <p>2) 投标人售后服务人员16小时内到达现场得2分;</p> <p>3) 投标人售后服务人员24小时内到达现场得1分;</p> <p>4) 此项满分3分。</p>
--	--	--

一、注 1: 价格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注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报价扣除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后参与评审。

注 3: 联合协议中约定,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可给予联合体前附表中规定比例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注 4: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 应提供相关证明, 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注 5: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注 6: 在评审过程中, 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算术平均价 20%,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 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

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二、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5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1.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6.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1.6.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6.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6.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6.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1.6.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1.6.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1.7.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1.7.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1.7.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1.7.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1.7.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7.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1.7.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1.7.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2.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

2.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2.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2.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3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3.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3.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__名中标候选人。

4 报告违法行为

4.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在新疆和田县进行广播电视传输网络建设、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和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三大任务（以下简称“一网两平台”）。

1. 建设目标（设计文件为准）

通过实施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充分发挥广播电视平台、网络、技术、队伍等方面的优势，建设“智慧广电+”公共服务平台及服务网络，促进智慧广电业务在基层政务管理、公共服务和边防建设中的应用。拓展广播电视网络服务的内容和方式，做强基础平台和网络，提供高清和超高清电视服务承载发展智慧广电+远程医疗、教育培训、公共文化、数据专网、公共安全、应急调度、扶贫电商等多种融合业务，提高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能力、政府信息发布和应急能力，服务新疆和田县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满足群众需要、政府需要,有力提升新疆和田县边境地区文化建设。

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在新疆和田县进行广播电视传输网络建设、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和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三大任务，简称“一网两平台”。

2.1 传输网络建设

1. 本项目传输线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30个乡镇及村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包括罕艾日克镇、巴格其镇、拉依喀乡、布扎克乡、朗如乡、英艾日克乡、吾宗肖乡、塔瓦库勒乡、阿瓦提乡(团结乡)、朗如村、刀孜亚村、米提孜村、朗如乡幸福大院、塔格艾日克村、库木艾日克村、坎特艾日克村、比曾村、和田县康乐小区、沙田小区、阳光小区、C2小区、和谐新村、和田县绿洲新苑小区、和田县绿源员工公寓楼、和融新村、和安新村、祥和小区、C4小区、C5小区、环湖小区在内的2个镇、7个乡、11个行政村、13个小区的网络接入覆盖，共计新建光缆274.27公里，其中主干新建光缆166.05公里，用户接入光缆108.22公里；用户终端部署2740套ONU设备和机顶盒。满足当地群众百兆带宽接入需求，实现公共服务机构千兆以上的接入能力。

本项目传输设备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本次主干网将在5个镇3个乡部署OLT光网络局端设备9台、波分设备(OTN)1台，汇聚交换机2台，用户终端部署1855套ONU设备和机顶盒、

网络无法通达的抵边住户部署新一代直播卫星终端 222 套等设备，为广播电视网络覆盖、数据传输提供有力通信保障。

工程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人孔壁开窗口	处	17.000
2	安装光分配架 子架	个	9.000
3	直埋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百米	9.210
4	架空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利旧)	百米	71.100
5	架空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新建)	百米	2062.480
6	管道光(电)缆工程施工测量	百米	324.160
7	挖、夯填光(电)缆沟及接头坑 普通土	百立方米	3.330
8	平原地区敷设埋式光缆 12 芯	千米条	0.163
9	平原地区敷设埋式光缆 24 芯	千米条	0.504
10	平原地区敷设埋式光缆 48 芯	千米条	0.369
11	铺管保护 铺塑料管 $\Phi 32$	米	565.000
12	铺管保护 铺塑料管 $\Phi 60$	米	784.000
13	立 8.5 米以下木电杆 综合土	根	3849.000
14	立 10 米以下木电杆 综合土	根	63.000
15	立 15 米以下品接杆 综合土	座	2.000
16	木杆另缠法装 7/2.2 单股拉线 综合土	条	907.000
17	木杆另缠法装 7/2.6 单股拉线 综合土	条	405.000
18	安装拉线隔电子	处	1312.000
19	安装拉线警示保护管	处	1312.000
20	电杆地线 直埋式	条	641.000
21	安装预留缆架 (墙上)	架	375.000
22	安装预留缆架 (杆上)	架	553.000
23	安装吊线保护装置	米	210.000
24	安装吊线保护装置 (跨路警示管)	米	64.000
25	木电杆架设 7/2.2 吊线 平原	千米条	194.04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26	架设自承式蝶形光缆	百米条	1703.700
27	挂钩法架设架空光缆 平原 12 芯	千米条	40.385
28	挂钩法架设架空光缆 平原 24 芯	千米条	165.204
29	挂钩法架设架空光缆 平原 48 芯	千米条	11.366
30	敷设管道光缆 12 芯	千米条	5.855
31	敷设管道光缆 24 芯	千米条	17.784
32	敷设管道光缆 48 芯	千米条	12.273
33	敷设管道光缆 144 芯	千米条	2.538
34	打穿楼墙洞 砖墙	个	18.000
35	安装引上钢管(φ50 以上) 杆上 φ80	根	18.000
36	安装引上钢管(φ50 以上) 墙上 φ80	根	5.000
37	进局光(电)缆防水封堵	处	9.000
38	穿放引上光缆	条	65.000
39	架设吊线式墙壁光缆 12 芯	百米条	19.080
40	架设吊线式墙壁光缆 24 芯	百米条	15.320
41	架设吊线式墙壁光缆 48 芯	百米条	4.730
42	布放钉固式墙壁光缆 12 芯	百米条	73.540
43	布放钉固式墙壁光缆 144 芯	百米条	0.500
44	布放钉固式墙壁光缆 24 芯	百米条	52.850
45	布放钉固式墙壁光缆 48 芯	百米条	12.250
46	光缆成端接头 束状	芯	5232.000
47	光缆接续 4 芯以下	头	220.000
48	光缆接续 12 芯以下	头	50.000
49	光缆接续 24 芯以下	头	84.000
50	光缆接续 48 芯以下	头	36.000
51	40km 以下中继段光缆测试 24 芯以下	中继段	8.000
52	用户光缆测试 12 芯以下	段	18.000
53	用户光缆测试 24 芯以下	段	33.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54	用户光缆测试 48 芯以下	段	25.000
55	用户光缆测试 144 芯以下	段	1.000
56	安装光分纤箱、光分路箱 架空式	套	161.000
57	安装光分纤箱、光分路箱 墙壁式	套	349.000
58	机架(箱)内安装光分路器 安装高度 1.5m 以下 (1:2 一级)	台	72.000
59	机架(箱)内安装光分路器 安装高度 1.5 米以下 (1:4 一级)	台	61.000
60	机架(箱)内安装光分路器 安装高度 1.5 米以上 (1:16 二级)	台	136.000
61	机架(箱)内安装光分路器 安装高度 1.5 米以上 (1:8 二级)	台	220.000
62	浇筑交接箱基座	m ³	8.500
63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288 芯	个	16.000
64	安装落地式光缆交接箱 576 芯	个	1.000

2.2 服务平台建设

(1) 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

充分利用现有中国广电新疆公司全媒体数据中心、天山云 2.0 全媒体业务平台等相关资源，进一步构建和完善服务管理平台，平台主要包括云服务系统、全媒体系统、业务运营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系统、统一门户展现系统、内容汇聚分发系统以善布局合理、功能多样、上下联动的智慧广电云平台体系和支撑服务功能，基于此建设具有新疆和田县特色的智慧广电公共及监测监管系统等功能，支撑高清、超高清电视节目、广播电视直播业务，哈萨克语维吾尔语电视业务、科普新疆等多种广播电视服务、公共服务和融合业务，丰富当地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2) 文化信息服务平台

依托现有网络与中国广电新疆公司中心云资源，共享利用公共服务管理平台能力，预留外部接口，能够实现与党政军警平台、县级融媒体平台、应急广播平台以及其他平台对接，实现数据汇聚、交换等功能。

二、技术要求

1.1 广播电视网络技术要求

1.1 广播电视网络建设技术要求

1.1.1 光缆规格选择要求

本工程缆内光纤采用 G.652D 类标准光纤（光纤子类 B1.3），可工作于 1310nm 和 1550nm 波段。光缆选型应符合现行标准《接入网用室内外光缆》YD/T1770-2008 和《通信用引入光缆 第 1 部分：蝶形光缆》YD/T1997.1-2022 的有关规定：

本工程光缆宜选用 12 芯、24 芯、48 芯规格。

入户采用 2 芯皮线光缆，皮线光缆应采用 G.657A 光纤。

皮线光缆选择：

- (1) 楼道单元、弱电竖井、线槽桥架敷设采用普通蝶形（皮线）光缆；
- (2) 室外架空敷设光缆采用自承式蝶形（皮线）光缆；
- (3) 地理管道布放采用带护套的管道型蝶形（皮线）光缆：局端、用户端光纤接头的使用应与设备接口一致，ODN 系统中活动接头使用 SC/UPC。

1.1.1.2 光缆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1) 机械性能

光缆的机械性能应符合下表规定。光缆在承受短期允许拉伸力和压扁力时，光纤附加衰减应小于 0.1dB。拉伸力和压扁力解除后，光纤应无明显残余附加衰减和应变，光缆也应无明显残余应变，护套应无目力可见开裂。光缆承受长期允许拉伸力和压扁力时，光纤应无明显附加衰减和应变。

表 4-1 光缆允许拉伸力和压扁力表

光缆类型	允许拉伸力		允许压扁力	
	短期	长期	短期	长期
管道和非自承架空	1500	600	1000	300
直埋	3000	1000	3000	1000
特殊直埋	10000	4000	5000	3000
水下（20000N）	20000	10000	5000	3000
水下（40000N）	40000	20000	8000	5000

(2) 环境温度

- ① 工作时在-40℃--70℃；

② 敷设时在-30℃--60℃；

③ 运输和储存时在-50℃--70℃。

(3) 光缆弯曲性能

光缆敷设安装的最小曲率半径符合下列规定：

① 敷设过程中应不小于光缆外径的 20 倍；

② 安装固定后不小于光缆外径的 10 倍。

(4) 光缆外套 P E 绝缘电阻

光缆外套内的铠装或金属护层与大地间绝缘电阻，在光缆浸水 24 小时后测试，不小于 2000MΩ·KM(500VDC 测试)。

(5) 光缆外套 P E 耐电压强度

光缆外套内的铠装或金属护层与大地间耐电压强度，在光缆浸水 24 小时后测试，不小于 15KVDC2 分钟。

(6) 光缆标准盘长

架空光缆：4000 米

ADSS 光缆：按设计所需

偏差：4000 米标准盘长负偏差为 0，正偏差≤50m

(7) 光缆外层护套上应印有间隔 1 米的长度标志。

(1) 光缆敷设安装的重叠、增长和预留长度可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参照下表确定。

表 4-2 光缆增长和预留长度参考值

项目	敷设方式			
	直埋	管道	架空	水底
接头每侧预留长度	5~10m	5~10m	5~10m	
人手孔内自然弯曲增长		0.5~1m		
光缆沟或管道内弯曲增长	7‰	10‰		按实际
架空光缆弯曲增长			7‰~10‰	
地下局站内每侧预留	5~10m，可按实际需要调整			
地面局站内每侧预留	10~20m，可按实际需要调整			
因水利、道路、桥梁等建设规划导致的预留	按实际需要			

1.1.1.3 中继段光纤链路传输设计指标要求

长途光缆中继段光纤链路的衰减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beta = a_f * L + (N+2) * a_j$$

其中：

β 为中继段光纤链路传输损耗，单位为dB；

L为中继段光缆线路光纤链路长度，单位为km；

af为设计中所选用的光纤衰减常数，单位为dB/km，按光缆供应商提供的实际的光纤衰减常数的平均值计算。G.652光纤参考指标为： $af=0.20\text{dB/km}(1550\text{nm})$ ； $af=0.36\text{dB/km}(1310\text{nm})$ ；

N为中继段光缆接头数；

2为中继段光缆线路终端接头数，每端1个。

a_j 为设计中根据光纤类型和站间距离等因素综合考虑取定的光纤接头损耗系数，单位为dB/个，本工程按0.08dB/个取定。

1.1.1.4 ONU 设备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1) 盒式 ONU 设备。网络侧接口：网络层支持 GPON 上下行，为用户提供 GE 接口；支持 IPv6 功能；

(2) 安全性能：支持配置防 DoS 攻击、MAC 地址过滤、IP 地址过滤、URL 地址过滤、IPv6/IPv4 防火墙和静态 MAC 地址绑定；

(3) 支持 GPON TypeB 单/双归属保护；

(4) 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1.1.1.5 机顶盒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1) 具备良好的散热性能，采用塑料外壳，并符合 RoHS《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标准；

(2) CPU 主频 $\geq 1.5\text{GHz}$ 、运算能力 $\geq 10\text{k DMIPS}$ ；

(3) RAM $\geq 2\text{GByte}$ ，DDR3/4；

(4) 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

(5) 1 个 10/100Mbps 全双工自适应，支持符合 RFC2131 标准的 DHCP 功能；

(6) HDMI 接口 1 个、电源接口 1 个，DC/AC、支持红外遥控；

(7) 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8) 支持 TVOS3.0 及以上操作系统

▲1.1.1.6 新一代直播卫星终端技术指标要求

(1) 硬件扩展支持蓝牙遥控器，支持蓝牙语音遥控器，支持外置 WIFI 模块；业务扩展

支持省级应急广播模式，支持流媒体数据广播；

(2) 符合使用 TVOS、DCAS、北斗定位对原有系统全面升级，支持 2K 和 4K 解码；

(3) 双模接收设施的性能及功能应符合卫星直播系统综合接收解码器（智能基本型-卫星地面双模）技术要求与测量方法

(4) 具备接收北斗卫星信号功能的卫星直播系统一体化下变频器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

(5) 具备通过新一代通信技术完成本地化节目点播。

1.1.1.7 通信光缆

型号：GYTS- 12、GYTS- 24、GYTS- 48、GYTS- 72、GYTS- 144

(1) G.652 D 型光纤

(2) 每一批次的所有光纤为同一型号和同一来源（同一工厂、同一材料、同一制造方法和同一折射率分布）。

(3) 成缆后光纤的衰减系数：

1) 在 1310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系数为：0.35dB/km。

2) 在 1383nm±3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值小于 1310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值。

3) 在 1550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值不大于 0.22(特殊地区 0.21)dB/km。

4) 在 1625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值不大于 0.26dB/km。

5) 在 1285~1330nm 波长范围内，任一波长上光纤的衰减系数与 1310nm 波长上的衰减系数相比，其差值不超过 0.03dB/km。

6) 在 1525~1575nm 波长范围内，任一波长上光纤的衰减系数与 1550nm 波长上的衰减系数相比，其差值不超过 0.05dB/km。

7) 在 1310~1625nm 波长范围内的最大衰减值为：0.35dB/km。

8) 光纤衰减曲线应有良好的线性并且无明显台阶；

用 OTDR 检测任意一根光纤时，在 1310nm 和 1550nm 处 500m 光纤的衰减值不大于

$$(\alpha_{mean} + 0.10\text{dB}) / 2$$

(4) 截止波长应满足下述 $\lambda_{cc} \leq 1250\text{nm}$

(5) 偏振模色散

在 1550nm 波长光缆单盘偏振模色散系数：

$$\leq 0.125 \text{ p s} / \sqrt{km}$$

光纤成缆后必须满足在 1550nm 波长光缆链路 (≥ 20 盘光缆) 偏振模色散系数:

$$\leq 0.10 \text{ p s} / \sqrt{km}; Q(\text{概率}) = 0.01\%$$

1.1.1.8 蝶形光缆

(1) G.657A2 型光纤

(2) 每一批次的所有光纤为同一型号和同一来源(同一工厂、同一材料、同一制造方法和同一折射率分布)。

(3) 成缆后光纤的衰减系数:

①在 1310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系数为: 0.35dB/km。

在 1383nm \pm 3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值小于: 0.35dB/km。

在 1550nm 波长上的最大衰减值不大于 0.22(特殊地区 0.21)dB/km。

在 1285 ~ 1330nm 波长范围内, 任一波长上光纤的衰减系数与 1310nm 波长上的衰减系数相比, 其差值不超过 0.07dB/km。

在 1525 ~ 1575nm 波长范围内, 任一波长上光纤的衰减系数与 1550nm 波长上的衰减系数相比, 其差值不超过 0.05dB/km。

在 1575 ~ 1625nm 波长范围内的最大衰减值为: 0.25dB/km。

②光纤衰减曲线应有良好的线性并且无明显台阶;

用 OTDR 检测任意一根光纤时, 在 1310nm 和 1550nm 处 500m 光纤的衰减值不大于

$$(\alpha_{\text{mean}} + 0.10\text{dB}) / 2$$

(4) 截止波长应满足下述 $\lambda_{\text{cc}} \leq 1260\text{nm}$ 。

1.1.1.9 防腐木杆

(1) 防腐木杆规格杆高 8000mm, 杆梢直径 $> 1200\text{mm}$ 。

(2) 素质木杆材质要求

a. 木质坚韧、文理直、强度高、不开裂、杆身挺直;

b. 杆梢不许有内部腐烂现象, 木杆根内部允许腐烂程度对于一等杆材不超过检尺径的 20%, 对于二等杆允许腐烂程度不超过检尺径的 40%;

- c. 木杆梢部和根部均不许有腐烂、漏节和虫害现象（表面有可以）；
- d. 杆身无硬伤劈裂，表面无高出 2cm 以上的残留节疤；
- e. 木杆锥度:对于松木杆每米径差 0.8cm 计算，对于杉木杆每米径差按 1.1cm 计算；
- f. 木杆弯曲：(指杆身最大弯处距杆档与杆根间连线的垂直距离)，一等材料不超过 2%，二等材料不超过 4%；
- g. 身不许有通身的裂纹(杆档至杆根)。

(3) 防腐杆杆浸注最深度(mm)

木质	防腐杆杆浸注最深度(mm)	
	油质防腐剂	水质防腐剂
杉木	>15	>15
红松		>15
落叶松	>13	

1.1.1.10 ODF 配线架

288 芯。

尺寸：2000×600×300；冷轧钢板；喷涂颜色：PANTONE 413C，细砂。

可安装 24 个 12 芯熔配一体化模块

1.1.1.11 ODF 子框

72 芯。

标准 19 英寸安装，可配置 12 芯熔配一体化单元 6 个，搭配子框型 ODF 架或 600×600 机柜使用。

1.1.1.12 软光纤

软光纤 LC-LC 10 米(双头)

LC/PC- LC/PC / 单芯跳纤/3.0mm/10 米/G.652.D（双端成端）；

软光纤 FC-FC 2 米双头)

FC/UPC- FC/UPC /单芯跳纤/3.0mm/2 米/G.652.D（双端成端）；

软光纤 SC-SC 2 米(双头)

SC/APC- SC/APC /单芯跳纤/2.0mm/2 米/G.652.D（双端成端）。

1.1.1.13 光分路器（插片式）

1: 2/SC|LC 型/尺寸: 130×100×25;

1: 4/SC|LC 型/尺寸: 130×100×25;

1: 8/SC|LC 型/尺寸: 130×100×25;

1: 16/SC|LC 型/尺寸: 130×100×50。

1.1.1.14 光分路箱

16 路-抱杆式（室外）:

16 芯容量/旋转结构/插片式分路器/挂杆式或壁挂式, 箱体材质: SMC/金属;

32 路-壁挂式（室内）:

32 芯容量/旋转结构/插片式分路器/挂杆式或壁挂式, 箱体材质: SMC/金属。

1.1.1.15 光缆交接箱箱体

GPX32D-144(含适配器)

尺寸: 1035×560×310, SMC 材质, 可安装 13 块熔配一体化托盘, 单面

GPX32D-288(含适配器)

尺寸: 1460×760×320, SMC 材质, 可安装 26 块熔配一体化托盘, 单面

GPX32D-576(含适配器)

尺寸: 1460×760×540, SMC 材质, 可安装 52 块熔配一体化托盘, 双面

1.1.1.16 光缆接头盒

12 芯、24 芯接头盒

束状 24 芯 \12 芯/盘×2 或 24 芯/盘×1

48 芯接头盒

尺寸: 束状 48 芯 \12 芯/盘×4 或 24 芯/盘×2

72 芯接头盒

尺寸: 束状 96 芯 \24 芯/盘×3

1.2 广播电视网络设备技术要求

1.2.1 网络设备技术概述

1.2.1.1、本部分是招标方对此次招标标的总技术要求, 也是作为招标方提供设备报价及

技术建议书的依据。

1.2.1.2、投标方要对本文件提出技术要求作逐条答复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亦可根据自己的产品技术性能具体情况，在建议书中提出建议，并附有详细资料和说明。

1.2.1.3、本技术文件应视为保证网络运行所需的最低要求，如有遗漏投标方应予以补充，否则招标方将认为投标方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相应内容。本文件中提及的项目，如投标方在其所提供技术建议书中未提出异议的，招标方既认为投标方可以满足。

1.2.1.4、投标方提供设备官方产品的详细技术性能、功能和指标、功耗、尺寸和重量等，参数说明以厂家官方网站和正式产品手册为准。

1.2.1.5、本部分在技术指标等内容上如有不当，投标方可以在技术建议书中指出，经双方确认后，可对不当内容进行修改。

1.2.1.6、投标方提供的设备在发货前应在进行严格和完善的测试检验。如设备抵达之后检查并经双方确认发现有缺陷或设备使用后经检测发现故障，或性能指标达不到本文件所规定的要求时，投标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要求期限内予以免费更换。

1.2.1.7、设备的安装调试由投标方完成，并派遣熟悉设备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全程进行项目实施。

1.2.1.8、投标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实行包修，在包修期内发现由于设备本身的原因造成的故障或损伤，投标方应免费修复或更换，同时产生的经济损失由投标方向招标方赔偿，同时包修期顺延。包修期内修复或更换设备所用的运费由投标方承担。

1.2.1.9、各县网络设备带宽需求，县级始端传输设备到末端传输设备之间开 1 个 10G 通道用于汇聚下挂 OLT 全部业务，县级始端传输设备上连地州传输设备开 1 个 10G 通道用于汇聚全县各业务，各接入 OLT 设备上联 1 个 10G 接口到传输或网络设备。

1.2.1.10、投标方根据技术部分第五项内容各县网络拓扑结构配置合理的硬件设备，包括投标设备使用所必需的光模块。如果投标方没有理解设计等原因致使设备配置不适，不能满足网络组网和技术要求时，投标方应予以免费增配或更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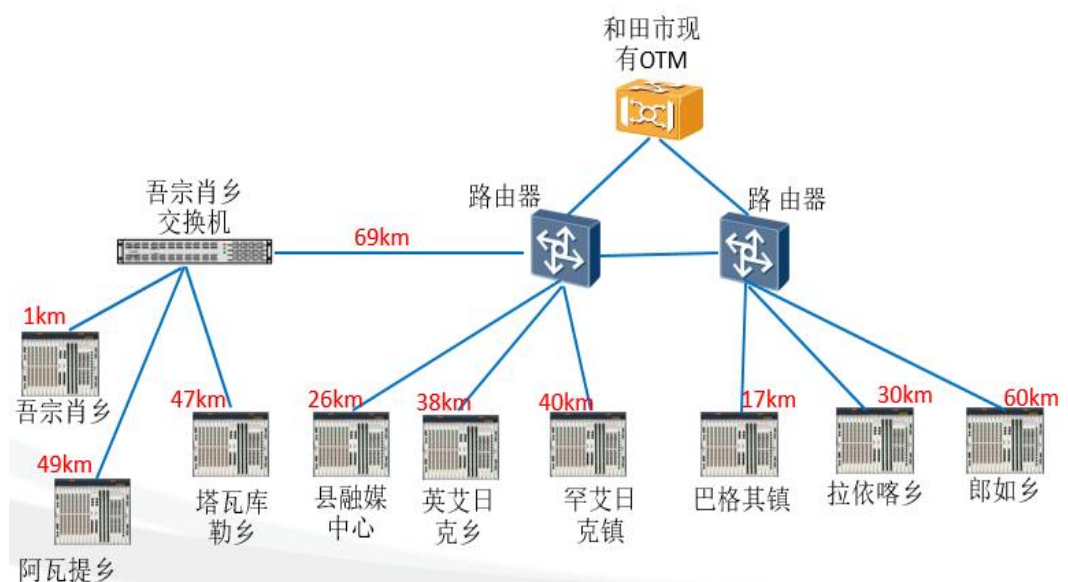
1.2.1.11、投标方传输、网络 and OLT 设备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信设备入网许可证，并提供入网检测报告。

▲1.2.1.12、投标方需免费提供传输网管和 OLT 网管，传输网管支持不少于 100 个网元的管理，OLT 网管支持不少于 1000 个网元的管理。投标方提供配套满足网管所需硬件设备。

1.2.1.13、投标方提供本技术规范书逐项答复，投标方根据自身产品情况以满足、不满足、优于等表述回答，同时根据技术部门第四项设备参数表注明实际配置及性能参数，同时

提供该参数的官方材料和相应产品说明书等证明材料，同时加盖公章。对于本文件未规定的其他有关设备、系统等的功能、性能指标，投标方应提出建议，并陈述其理由。

1.2.1.14、拓扑图



1.2.2 技术要求

1.2.2.1、传输设备

- 站点应采用光电子架分离方式配置，要求设备统一采用-48v 供电，光层子架要求不少于 7 业务槽位（支持分布式交叉能力），电层子架要求不少于 15 个业务槽位，（支持 Packet/ODUk/VC 颗粒交叉，线路侧业务 100G/10G，客户侧业务 2M-100G Any）。设备需支持平滑升级为 80 波系统能力，满足未来 3-5 年的业务需要。

➤ 参数要求：

指标及要求		电层子架	光层子架	
性能参数	子架参数	业务槽位数量	15	
		波道配置要求	40 波	
		单子架高度	不大于 6U	不大于 3U
	电交叉	ODUK 交叉容量	不少于 700G	/
		PKT 交叉容量	不少于 640G	/
		VC 交叉容量	280G/VC4, 20G/VC12	/
		单通道最大速率	100G	/
	交叉板/主控/电源 1+1 保护方式	支持	支持	
	光电一体化	ROADM 系统	支持	支持
		OMD40 分合波器件	支持	支持
OTDR 功能		支持	支持	

		OPM 光性能检测板件	支持	支持
板卡 集成度	支线路合一卡	100G 支线路合一	双槽位 1 路	双槽位 1 路
		10G 支线路合一	单槽位 2 路	单槽位 2 路
	客户侧板卡	100G 客户侧板卡	单板卡 1 路	/
		10G 客户侧板卡	单槽位 4 路	/
		ANY 客户侧板卡	单槽位 8 路	/
	客户侧 VC 卡	TDM 客户侧板卡	STM-1/4/16/64 业务	/
		EOS 客户侧板卡	支持	/
		PDH 客户侧板卡	单槽位 32 路 E1	/
	线路侧混合线卡	100G 混合线卡	单板卡 1 路	/

注：“/”表示不要求支持。

➤ 传输容量：OTN系统需支持40×10G/100G系统，支持模块化平滑升级。

➤ 长距传输能力

DWDM系统10G速率：

单跨段：最大45dB的单跨段无电中继传输。

多跨段：18×22 dB、7×30 dB、1×45dB等代码的多跨段无电中继传输。

DWDM系统100G速率：

具备支持100G系统下传输能力与模块编码类型相关。

➤ 支持接入业务类型

业务	业务类型
SDH	STM-1, STM-4, STM-16, STM-64
SONET	OC-3, OC-12, OC-48, OC-192, OC-768
Ethernet	FE, GE, 10GE WAN, 10GE LAN, 100GE
SAN storage	FC100, FC200, FC400, FC800, FC1200
	ESCON
OTN	OTU1, OTU2, OTU2e, OTU4
Video and other services	DVB-ASI, SD-SDI, HD-SDI, 3G-SDI, FDDI
Common Public Radio Interface	支持 CPRI

➤ 100G 传输能力：设备需支持 100Gbit/s 传输系统，需有如下特点：支持 80×100G 传输，能够为系统提供良好的 OSNR 容限性能，也能很好的抑制非线性效应。PMD 容限能达到 30ps、CD 容限能达到+/-70000ps/nm。

- 保护方式：支持主控板、时钟板、交叉板和电源板1+1保护。支持光复用段1+1保护、光通道1+1保护、子波长1+1保护、VC1+1。所有保护倒换时间均满足小于50ms的要求。
- 配置满足传输设备之间互连根据网络拓扑方案中光缆距离长度配置合适的光模块型号和数量。

2.1.2、传输末端设备

- 光电一体化设备 $\geq 2U$ ；
- 支持不少于8个业务槽位；
- 参数按2.1.1内容；
- 配置满足传输设备互连根据网络拓扑方案中光缆距离长度配置合适的光模块型号和数量。

2.1.3、其它要求

- ▲投标方提供传输设备及配置方案必须能够与新疆广电本地区已有省干传输设备实现网络对接和业务互通。
- 投标方免费提供传输网管和OLT网管，传输网管支持不少于100个网元的管理。

1.2.2.2、网络设备

2.2.1、汇聚交换机

- 汇聚交换机要求配置冗余引擎、交换网、电源、设备不低于8个业务槽位；
- 整机交换容量 $\geq 77.46Tbps$ ，转发性能 $\geq 19200Mpps$ ；
- 业务板卡线速转发，全部电源/引擎/板卡支持热插拔；
- 设备支持RIP/OSPF/BGP4等动态路由协议、完整组播协议、IPV6、端口汇聚；
- 配置不少于24个GE/10GE自适应业务接口；

2.2.2、10G光模块

- 网络设备所需10G SFP光模块数量根据网络拓扑方案及设备参数及数量清单配置（详见附件）。

1.2.2.3、接入OLT设备

- 核心部件如GPON业务板、主控板、上联板、业务板必须支持冗余保护和备份，可以支持用户端口的冗余保护和备份功能。支持主控板的保护倒换，并提供双路电源输入以提供电源的冗余保护。
- 支持GPON/10G EPON/XG(S) PON业务的混合接入，共硬件平台；

- 设备支持用户业务板的热插拔，拔插业务板对其他板卡的业务应无影响。拔出配置有业务的业务板卡，插上另一块同样型号和软件版本的业务板卡，网管下发业务配置命令，业务应能够自动恢复。
- 支持 ONU 之间的二层隔离，基于源和目的 MAC 地址的以太网数据帧过滤，生成树协议，动态带宽分配以及上联端口支持端口汇聚。
- OLT 支持同一个 PON 口下不同 ONU 端口以及不同 PON 口下不同 ONU 端口之间的环路检测功能。OLT 检测到环路后应将 ONU 的端口关闭并进行告警上报。
- 上联接口板同时具有 10GE、GE 接口，配置不少于 2*10GE、2*GE 上联接口。
- 配置 16 端口 GPON 板卡，满配 GPON 光模块。
- OLT 和 ONU 之间最大传输距离不小于 20km，支持最大分路比至少为 1:64；
- 支持各类型组播协议、IPV6。
- GPON 系统支持 Type B、Type C 保护。
- OLT 产品分为大中小规格满足不同场景需求，GPON 板卡支持在不同规格 OLT 设备上使用。
- 大型 OLT 整机业务槽位数 15 个，最大支持 240 个 PON 口；中型 OLT 整机业务槽位数 7 个，最大支持 112 个 PON 口；小型 OLT 整机业务槽位数 2 个，最大支持 32 个 PON 口。
- 设备不支持交流输入需配置交直流转换电源。
- ▲厂家免费提供设备网管，网管支持不少于 1000 个网元管理。同时网管系统需要实现与新疆广电现有 BOSS 和 FTTH 网管业务对接，完成用户业务的自动开通下发。投标方需要在合同签订后 2 周内完成新疆广电现有 BOSS 和 FTTH 网管业务对接，相关对接费用由投标方承担。
- OLT 上联 10G 光模块数量根据网络拓扑方案及设备参数及数量清单配置（详见附表）。

1.2.2.4、其它附材

2.4.1、直流开关电源

- 开关电源设备为机架式；
- 提供额定输出电压为-48V 的整流模块；
- 提供额定输出电流不小于 30A 的 3 个整流模块；
- 输出额定功率≥7500VA；
- 提供至少 1 路 220V 输入接口、至少 4 路-48V 输出接口，提供 2 组电池接口；
- 提供 2V/200AH 蓄电池组，提供断电后至少 4 小时后备时间；

- 系统应具有过压、过流、欠压、短路、过温自动保护功能，部分状态具有自动恢复功能（过压、过流、欠压、过温）；
- 设备自身带监控显示；
- 通过第三方单位认证：泰尔认证；
- 提供电池柜、电线电缆、接线辅材，机架直流 PDU 等配套材料实现开关电源正常使用；

2.4.1、设备机柜

- 19 英寸标准机柜，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作，表面静电喷塑，耐酸碱、防锈蚀、防静电，达到 BS6497 国际标准。
- 上下都有进线孔，可选择上走线或下走线。
- 机柜的前面和后面有走线区域，方便机柜内部走线和安装 PDU 设备。
- 左右侧门和前后门可方便拆卸，前后门可开启 180°。
- 主体框架、托架、托板的钢板厚度不小于 2.0mm，前后门、侧板、顶盖、底板等其他材料厚度不小于 1.5mm，主体框架采用焊接工艺，结构坚固，最大静载达 1000KG，移动承载 350KG。
- 配置有接地端子，机柜内设备安装立柱与接地点连成一体。
- 符合 ANSI/EIA RS-310-D、IEC297-2、DIN41491 PART1 及 PART7、GB/T3047.2-92 标准；兼容国际标准、公制标准和 ETSI 标准。
- 综合机柜尺寸：600mm*600mm*2000mm。
- 服务器机柜尺寸：600mm*1000mm*2000mm。

1.2.3、设备参数及数量清单

序号	内容	设备参数	数量
1	综合机柜	600mm*600mm*2000mm	9
2	服务器机柜	600mm*1000mm*2000mm	2
3	路由器	配置冗余引擎、交换网、电源、设备不低于 8 个业务槽位；整机交换容量≥500Tbps，转发性能≥20000Mpps；配置不少于 24 个 GE/10GE 自适应业务接口。	2
4	接入交换机	设备支持不少于 24 个 GE/10GE 自适应端口，双电源保护；包转发率≥720Mpps，交换容量≥1Tbps；	1
5	OLT 大型	整机业务槽位数 15 个，最大支持 240 个 PON 口；支持双电源、双主控、双上联盘冗余保护；支持 GPON/10G EPON/XG(S) PON 业务的混合接入，共硬件平台	1
6	OLT 小型	整机业务槽位数 2 个，最大支持 32 个 PON 口；支持双电源、双主控、双上联盘冗余保护；支持 GPON/10G EPON/XG(S) PON 业务的混合接入，共硬件平台	8
7	GPON 板卡	16 端口 GPON 业务板，含模块	13
8	220V UPS	智能化在线式 UPS，单进单出，220V 交流输入；容量 1kva，4 块	1

		12V100AH, 不少于 2 小时后备时间;	
9	10G 光模块	10KM	2
10	10G 光模块	40KM	8
11	10G 光模块	80KM	10
12	ODF 架	288 芯	10
13	其它辅材		1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1	综合机柜	架	8
2	服务器机柜	架	3
3	OTN 末端	台	1
4	汇聚交换机	台	2
5	OLT 大型	台	1
6	OLT 中型	台	2
7	OLT 小型	台	6
8	GPON 板卡	块	11
9	-48V 开关电源	台	1
10	10G 光模块 10KM	个	4
11	10G 光模块 40KM	个	8
12	10G 光模块 80KM	个	12
13	ODF 架	架	2
14	其它辅材	套	1

1. 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技术要求

按照“云网融合、统筹资源、以人为本”的建设理念，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建设和田县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同时依托中国广电新疆网络中心云平台的内容与业务，为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公共服务管理平台提供基础业务资源和能力，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公共服务管理平台作为边缘节点与中国广电新疆网络中心云中心云平台对接，实现“云、网、边、端”计算资源的集约建设、融合共享和动态扩展；实现应用系统的快速部署和基础资源的集中管控；实现 IT 资源使用、维护和管理的流程化、规范化、一体化；实现基础平台安全和业务系统安全的体系化建设、集中化管控、资源池化动态调整和整体安全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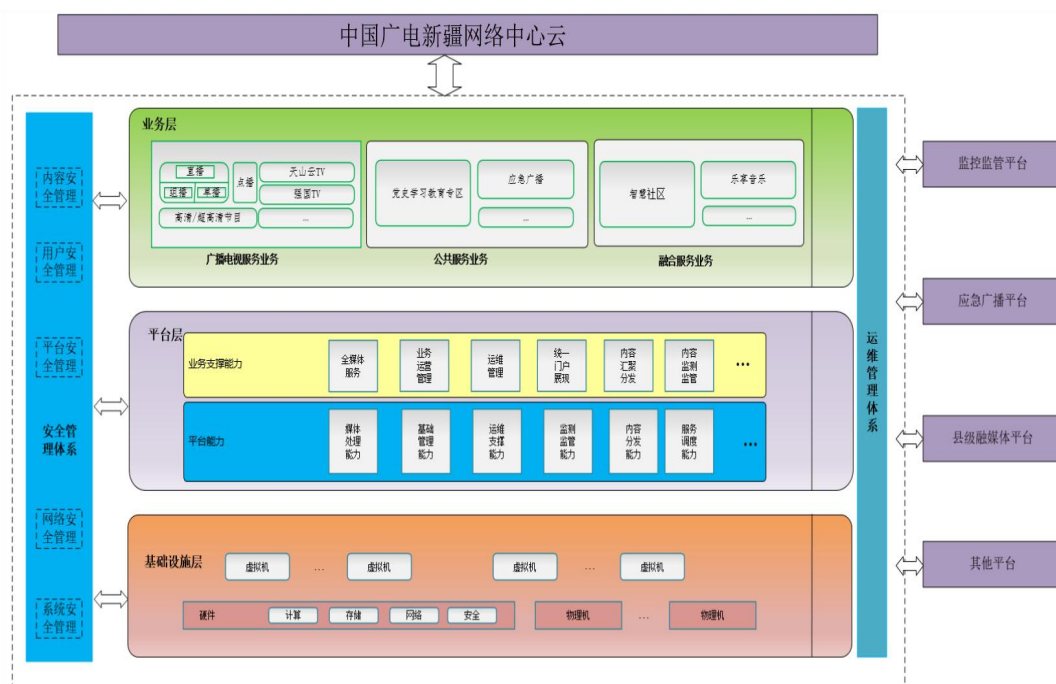
和田县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的规划与设计符合《广播电视台融合媒体云平台总体架构》（GY/T 354-2021）《广播电视台融合媒体云平台 接口协议》（GY/T 355-2021）《县级融媒体中心省级技术平台规范要求》（GY/T 321-2019）《电视台融合媒体云平台建设技术白皮书（2015）》与《广播电视台融合媒体互动技术平台白皮书（2017）》的相关技术要求。在广播电视服务建设方面，面向全媒体业务的发展，开展新型融合广播电视服务，提升广播

电视节目内容的覆盖范围和服务质量，增强高清和超高清节目内容传输能力。在公共服务建设方面，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和接入终端，采用多种媒体形式提供服务，如党史学习教育、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公共信息发布等，提升公共文化数字化水平。在融合服务建设方面，基于和田县广电网络的覆盖能力，通过公共服务管理平台整合云计算能力、公共信息资源能力，为和田县政府及居民等各类用户提供智慧融合服务支撑，如智慧政务、乡村振兴等。

同时，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利用外部接口方式上传与县级融媒体宣传内容、对接应急广播平台以及其他平台，从而实现资源共享，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满足边境居民丰富多彩的文化需求。

1.1 平台架构要求

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架构见下图：



▲和田县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是基于广播电视有线传输网络的开放式业务中国广电新疆网络中心云平台，中心平台基于云计算三层架构，由基础设施层（IaaS 层）、平台层（PaaS 层）和业务层（SaaS 层）构成。

符合 GY/T 352-2021《广播电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 GY/T 337-2020《广播电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等标准规定的二级以上等保要求。本项目安全系统建设总体目

标是建立“可信、可控、可管”的等保三级合规安全防护体系，构建安全技术体系，确保通信网络、区域边界、计算环境安全，并构建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运维体系，确保各类业务服务能够在统一的安全管控下运行，确保所有业务接口与平台对接在体系可管可控的范围内进行，确保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平台、系统、网络、终端整体的安全可靠。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应符合《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令第 62 号）及其实施细则，密码应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有关要求。

支撑广播电视服务、公共服务和融合服务三大业务场景。

广播电视服务能够实现高清/超高清节目直播、地域性定制节目直播，实现节目点播、节目推荐、分类搜索、节目指南、热播排行、节目搜索、节目收藏、播放记录等功能，支持 H.264（H.265）/AAC 编码格式，支持不同种类终端，支持不少于 7*24 小时节目回看，支持暂停、快进快退、进度栏拖动、续播等功能，支持实现多终端之间的基于内容的跨屏互动、跨屏控制、跨屏续播、多屏协同观看等体验极佳的互动功能，支持视听新业态服务，支持网络视听新媒体节目播出。

公共服务业务主要包括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应急广播、党建新闻、公共信息发布和户外大屏宣传等，通过公共服务业务进一步加强边境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强化边境地区宣传文化阵地建设与管控。

融合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智慧政务、乡村振兴等，通过融合服务业务基于广电网络的覆盖能力、云计算能力、公共信息资源整合能力，为政府、企业及居民等各类用户提供智慧融合服务支撑等。

1.1.1 云服务功能

(1) 云服务系统架构

采用云计算虚拟化技术来构建本县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 IaaS 层，云服务系统架构采用双融合架构，后期可根据信创相关要求进行演进，云服务系统通过对服务器、存储、交换机等资源进行整合，实现计算、存储、网络的虚拟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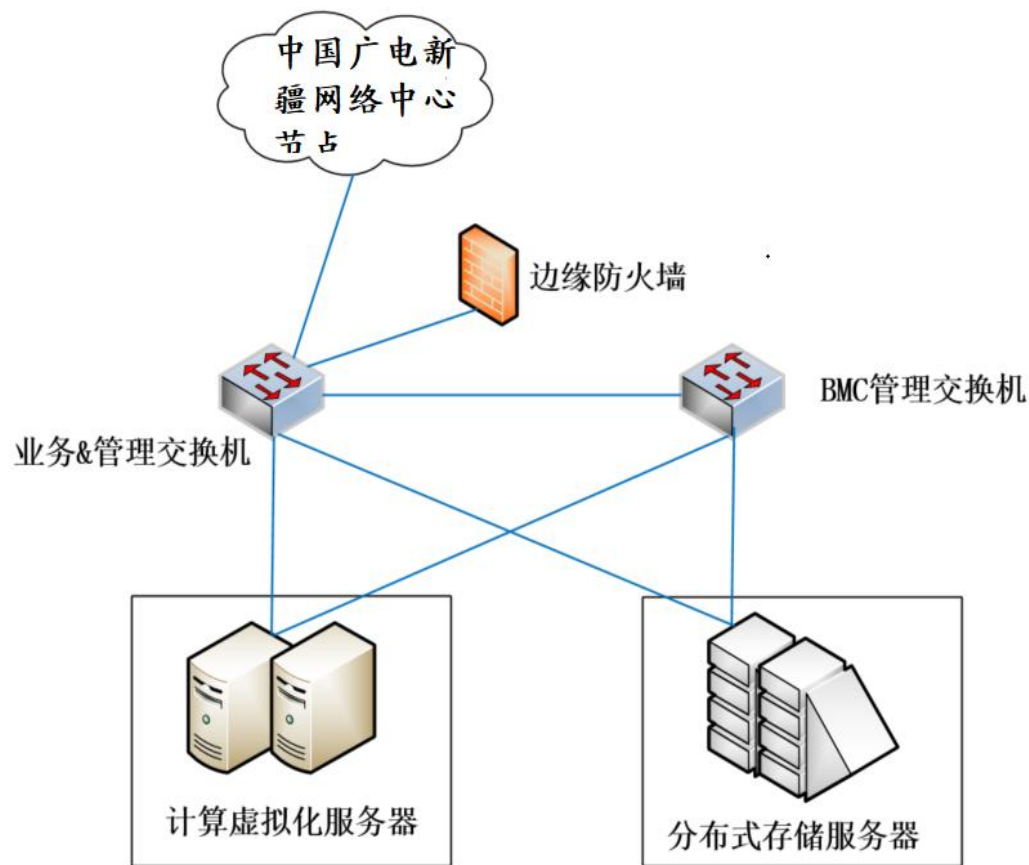


图 5- 18 网络架构

1.1.2 运维管理功能

运维管理系统依托中国广电新疆网络中心云平台以及云服务系统的运维基础服务，基于全面、精细的数据采集能力，实现本平台资源全面的监控，通过自动化数据采集能力，进行统一的IT基础信息配置管理。运维管理对象包括服务器、存储、网络、数据库、中间件、应用、业务系统等。

系统通过数据采集、记录、统计分析、图形化展示实现预先主动维护和报警，通过自动任务执行自我修复，达到智能运维的要求。

运维管理系统包含管理服务器和采集监测服务器，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来实现，按照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4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16vCPU32GB内存4TB存储)。

1.2 业务应用要求

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强化高清/超高清等视频内容平台和分发渠道建设，实现高清、互动节目播出，实现广播电视业务的提质升级，并构建县级高清/超高清节目传输系统和互动业务系统，实现双重能力支撑；利用现有业务、应用能力，在县级构建业务运营管理能力、

统一门户展现能力以及监测监管能力，加强和田县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和融合业务的供给，支撑实现融合类服务和公共服务类服务在边境地区大范围推广部署。

业务系统方案的规划与设计符合《高效音视频编码 第1部分：视频》（GY/T 299.1-2016）《高清晰度电视节目制作和交换用图像参数值》（GY/T 307-2017）《高动态范围电视节目制作和交换图像参数值》（GY/T 315-2018）《用于节目制作的先进声音系统》（GY/T 316-2018）《4K 超高清电视端到端技术应用实施指南（2018）》《4K 超高清电视节目制作技术实施指南（2020 版）》《广播电视人工智能应用白皮书（2018）》《广播电视行业应用大数据技术白皮书（2018）》的相关技术要求。

▲此次建设的公共服务管理平台需提供以下业务：

序号	业务属性	业务类别	业务名称
1	统一业务	广播电视服务	高清/超高清直播业务
2		公共服务	应急信息发布
3		融合服务	智慧社区
4	特色业务	广播电视服务	天山云 TV
5		广播电视服务	EynekTV
6		广播电视服务	芒果 TV
7		广播电视服务	央视专区
8		公共服务	科普新疆
9		公共服务	新疆图书馆
10		公共服务	科普馆
11		融合服务	老来乐
12		融合服务	强档好莱坞
13		融合服务	幸福健身团

广播电视服务

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通过高清/超高清节目的落地与传播分发来满足用户收看直播节目的需求，本平台支持节目点播、节目推荐、分类搜索、多屏互动以及时移回看等功能。同时本平台还具备支持视听新业态服务以及网络视听新媒体节目播出运营等能力。

➤ 高清/超高清直播业务

依托中国广电新疆公司提供的直播平台，通过县级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实现业务落地与转发，涵盖 215 个电视频道，包括 122 路标清、91 路高清、2 路 4K 超高清以及 18 路广播节目，从而为边境用户带来更高端、更优质、更便捷的视听服务。

➤ 天山云 TV

对接省网天山云 TV，提供海量视频点播资源，本平台目前在线 168707.8 小时底量内容，汉语 140969 小时、民语 27738.8 小时（维+哈），同时为了更加丰富平台点播资源，满足用户对电视剧、电影、综艺、纪录、游戏、教育、体育等多元化需求，上线各种类型共计 650 余个热点专题、20 个热点专栏。支持直播、点播、时移、回看等多种业务类型。

➤ ▲Eynek TV

Eynek TV 整合了海量维吾尔语内容资源，包含电影、电视剧、综艺、动漫、新闻、学国家通用语言、纪录片、科普在内的 25000 小时点播内容。具体包括，电影子栏目模块、电视剧子栏目模块、少儿子栏目模块、电视院线子栏目模块、新闻子栏目模块、维语看吧模块、科普新疆子栏目模块等。业务功能组成如下图所示。

➤ 芒果 TV

芒果 TV 涵盖逾 1.3W 小时内容底量，共计 615 部约 7280 小时的内容，具体包括综艺、电视剧、电影、少儿、动漫、纪录等专题内容。

➤ ▲央视专区

央视专区是基于中国广电新疆网络中心云平台高清点播系统，以自主管控的点播形式向电视用户提供央视精品高清节目内容的视频点播专区。具体模块包括，推荐、体育、少儿、电视剧、纪录、音乐、财经、中文国际、综艺、社会与法、综合、科教、戏曲等年学习，无账号群众、老年党员、少儿实现全民参与，能实现大小屏差异化发展。

公共服务

强化宣传文化阵地建设与管控，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宗教观、历史观、文化观，加强面向困难群体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水平。

➤ 应急信息发布

应急广播是指当发生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公共卫生与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危机时，

提供一种迅速快捷的讯息传输通道。本平台与应急广播云平台进行对接，通过本平台可以提供符合当地要求的应急广播服务，其中包括，通过电子地图展示区域内的应急广播分布情况以及统计区域内应急广播使用次数等。

➤ ▲科普新疆

本业务通过平台为用户提供科普节目，服务新疆科学普及，提升科普知识的传播力，满足大众对科普视频内容的需求，有效提升“科普中国”的示范性和影响力。具体包括生命健康、身边科普、科技前沿、农业技术、科学辟谣和应急避险六个板块内容。

➤ ▲新疆图书馆

“新疆图书馆”分为汉语、维吾尔语以及哈萨克语，具体包含：人与城、新疆味道、传承篇、访惠聚、生态篇、丝路传奇、梦想篇、口述历史、党史和脱贫攻坚故事十大板块。

融合服务

基于和田县广电网络的覆盖能力、云计算能力、公共信息资源整合能力，为政府、企业及居民等各类用户提供智慧融合服务支撑，如智慧社区、电视院线、乐享音乐、百灵K歌等。

➤ 智慧社区

依托有线电视网络，提供社区基础体系建设，根据社区实际工作制定一系列公众服务体系，实现辖区居民足不出户即可了解最新社区通知与相关动态，同时可视化数据系统，可实时监控辖区居民、商户变动情况，进一步提高社区工作效率。

➤ ▲老来乐

本业务是为老年人量身打造一款电视互动产品，使互联网+电视能够更好地服务于老年群体，不断丰富老年用户的日常生活，包含比赛集锦、养生、戏曲、广场舞、老年大学等内容。

➤ 强档好莱坞

强档好莱坞集结迪士尼、华纳、环球等好莱坞六大片厂的多部经典系列，不仅涵盖欧美经典电影，同时还带来最新最热的欧美剧集，以及最新最热的少儿、纪录片、综艺、动漫、教育、美食、游戏等特色内容。

➤ 幸福健身团

本业务是以运动为主线，为大众提供减肥、塑身、养生、广场舞、美食等海量热播健康类视频内容，同时还提供的定制化健身服务，通过卡路里消耗实时提醒和积分排名激励用户坚持运动，以引领家庭成员幸福健康生活，其中包括，推荐，瑜伽，健身，广场舞等。

全媒体功能

全媒体系统提供基础的媒体内容管理功能，支持直播、点播、时移、回看等多种业务类型。

媒体内容管理能力包括直播频道分类管理、直播频道信息管理、EPG 信息管理、频道投放管理、频道排序管理、节目搜索、节目推荐、历史观看记录、点播媒资库管理、点播节目包管理、点播栏目管理、栏目数据发布等能力。

全媒体系统包含后台媒体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实现。按照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 4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16vCPU32GB 内存 4TB 存储)。

业务运营管理功能

业务运营管理系统提供业务的新建、上线、下线、删除等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业务和内容的分类标识支撑业务，以及提供面向各类用户、合作伙伴的管理功能，包括用户管理、产品管理等功能。

业务运营管理系统包含后台业务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实现，数据库服务器可复用全媒体系统的服务器，按照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 2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32vCPU64GB 内存 5TB 存储)。

统一门户展现功能

统一门户展现系统具备面向机顶盒、个人电脑、智能终端、移动终端等各类终端，提供统一门户服务及业务定制化展现。统一门户不仅可以面向不同终端设备提供媒体业务导航、资讯信息获取、业务交互操作等基本服务能力，还能够满足统一接入的需求，具备页面灵活定制、多屏融合展示等创新融合服务能力。

统一门户展现系统包含后台 WEB 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来实现，按照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 4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8vCPU 32GB 内存 2TB 存储)。

可以实现可视化管理、一县一策、一校一屏。

内容汇聚分发功能

内容汇聚分发系统提供对平台内容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包括内容汇聚、内容管理和内容分发等服务。平台通过海量云存储实现新媒体、传统媒体、自媒体、互联网媒体等媒体汇聚，实现高新视频、移动短视频、直播电视等内容汇聚；平台实现对视音频内容的编目、存储和管理，对元数据进行统一管理，支持对元数据进行审核、修改、删除、分类等后续操作，

具备对各终端、网站展示的内容进行导航设置和编排的能力；平台实现智能媒体内容聚合与适配能力，通过系统配置为不同网络传输要求构造业务路径，可以支持有线、无线、卫星的不同网络分发，通过使用编解码、转码、封装等多种适配手段与媒体版本、媒体格式的匹配，实现融合媒体内容跨网、跨终端的分发。内容汇聚分发系统要求主要包含直播节目的录制，直播录制节目和点播节目的存储及网络接入等。

内容汇聚分发系统，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实现，按照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 6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32vCPU 128GB 内存 15TB 存储)。

监测监管功能

和田县智慧广电公共服务管理平台监测监管系统主要是作为县级监测点，对接总监测监管平台，对调频广播、中波广播、地面数字电视以及有线数字电视，进行技术指标监测、节目播出质量监测和安全播出情况监测等，所有监测数据在本系统完成采集、异态报警和存储等处理。本系统采用 CPCI 架构模块化进行设计，可与总监测监管平台进行无缝对接，可以对采集数据实时显示、审核和处理，通过项目建设，有助于加强节目传输安全性一体化监管，确保辖区内广播电视节目的播出质量、效果，实时掌握技术异态的监测信息。

监测监管系统包含监测监管业务处理设备和监测监管采集设备其中监测监管业务处理设备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来实现，按照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 2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16VCPU64GB 内存 2TB 存储)：监测管理后台服务器，具体要求：机架式设备，嵌入式架构，同时支持多种信号采集，带宽:不低于 1000M，硬盘:不少于 40T。

2. 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建设要求

和田县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充分共享利用公共服务管理平台能力，作为边缘节点与中国广电新疆网络中心云平台的对接。同时本平台利用外部接口方式实现与党政军警平台、县级融媒体平台、应急广播平台、监测监管系统平台以及其他平台对接，面向党政军警提供平台化服务和网络传输服务，实现数据汇聚、交换等功能，协助各部门维护边境地区安全稳定。

2.1 业务应用要求

充分发挥和田县广播电视云平台和网络“可管可控、绿色安全”的优势，面向和田县党政军警民等提供多样化综合服务，满足和田县军民的文化生活和专用信息需求，重点支撑部署以

下几类业务：

广播电视服务

面向党政军提供直播、点播、时移、回看、节目指南、热播排行、节目推荐、节目搜索、节目收藏、播放记录等一系列基础收视服务，进行统一的呈现、统一的管理，可适用于不同的终端。

党建新闻

和田县专用文化信息服务平台提供服务器端口，具备与当地组织部党建平台进行对接的能力，可建设党建新闻在线平台，融合党员学习教育、监督管理、党务政务公开、党建管理、基层党组织建设、为民便民服务等功能模块，为各级组织部门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提供了更加直接、有效的途径。党建新闻平台提供信息发布及宣传服务，以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形式展现党建新闻，传播党的声音，密切党群关系，推动党的工作，展现党的形象。

政务服务

提供服务器端口，具备与和田县政务系统平台对接能力，协助和田县政府各部门进行数据、资源共享，支撑实现政务信息发布、政务办理、数字治理等功能，解决县政务事项的办理需求。

军队服务

平台为边境地区官兵提供高质量广播电视、文化生活和信息发布等各类非涉密业务，为维护边境地区安全稳定提供平台支撑。

依托广电光纤双向网络，建设以红色直播频道、军旅生活点播专区、军民活动点播专区等为核心的军旅生活展示系统。通过此系统，军民可以在电视、电脑点播形式看到军旅生活片段、军民活动片段，打造军营文化、提高军民凝聚力。

通过信息化手段整合相关内容资源，在云平台上打造智慧融媒体边防文化服务专区，为边防部队提供地方涉军政策、军民拥军动态等各类专栏内容。

业务应用系统

业务应用系统提供业务的新建、上线、下线、删除等管理，通过业务和内容的分类标识支撑业务，提供面向党政军警用户的管理功能，包括产品管理和用户管理功能。

业务应用系统包含后台业务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实现，按照

最小量部署原则，共需 1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16vCPU64GB 内存 2TB 存储)。

门户服务系统

门户服务系统具备面向机顶盒、个人电脑、智能终端、移动终端等各类终端，提供门户服务及业务定制化呈现。门户服务系统通过模板管理和门户展现管理实现对终端的呈现管理，通过门户展现模块、终端展现模块和数据服务模块实现面向不同终端设备的统一呈现，支持页面灵活定制、多屏融合展示。

门户服务系统包含后台 WEB 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可通过云服务系统虚拟来实现，共需 2 台虚拟机，单台虚拟机配置要求(16vCPU 64GB 内存 2TB 存储)。

3. 智慧广电两平台设备清单

智慧广电两平台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1	云服务系统	计算虚拟化节点	2U 机架式服务器： CPU：2 颗处理器，单颗处理器主频 2.6GHz，32 核 内存：512GB 内存，配置 16 根 DDR4RDIMM 内存-32GB 硬盘：1200GB-SAS-10K 硬盘，固态硬盘-3200GB-NVMePCIe，96000GB-SATA-7.2K 硬盘 RAID 卡：1 块 RAID 卡-RAID0，1，10。 网口：4*GE+4*10GE(满配多模光模块)，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台	2
		分布式存储资源池	2U 机架式服务器： CPU：2 颗处理器，单颗处理器主频 2.6GHz，32 核 内存：512GB 内存，配置 16 根 DDR4RDIMM 内存-32GB 硬盘：1200GB-SAS-10K 硬盘，固态硬盘-3200GB-NVMePCIe，96000GB-SATA-7.2K 硬盘 RAID 卡：1 块 RAID 卡-RAID0，1，10 网口：4*GE+4*10GE(满配多模光模块)，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台	3
		业务存储网络节点	万兆 SFP+接口≥48 个，100GEQSFP28 接口≥6 个，万兆堆叠线缆≥1，万兆多模光模块≥48，双交流电源。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	台	1
		BMC 管理网络节点	支持≥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配置 4 个万兆单模光模块； 交换容量≥500Gbps，包转发率≥140MPPs。 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台	1
		云平台系统	云平台软件许可≥6 CPU，包括计算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网络虚拟化、虚拟化运维等管理运维平台。 优先采用国产化软件。	套	1

序号	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2	全媒体系统	提供基础的媒体内容处理功能，支持直播、点播、时移、回看等多种业务类型。媒体处理能力包括频道列表信息导入、节目信息导入、节目搜索、节目推荐、节目信息发现、节目观看记录、会话资源管理、节目编码、节目封装、即时打包、录制节目数据管理、录制管理、录制数据存储等能力。	套	1
3	业务运营管理系统	提供身份管理、会话管理、授权管理等功能，包括身份授权、会话认证、用户身份管理、位置标识、授权管理等，提供终端认证、业务鉴权、消费记账服务。	套	1
4	运维管理系统	支持设备级、业务级的精细化管理，实现各个环节业务指标的智能监测。系统通过数据采集、记录、统计分析、图形化展示实现预先主动维护和报警，并通过自动任务执行进行自我修复。	套	1
5	统一门户呈现系统	为终端用户收视、互动、个性化等功能提供门户支撑服务。	套	1
6	内容汇聚分发系统	提供对平台内容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包括内容汇聚、内容管理和内容分发等服务。为媒体类业务提供内容分发服务，通过传播渠道与媒体版本、媒体格式的匹配，实现融合媒体内容跨云、跨网、跨终端的分发。	套	1
7	监测监管系统	1) 最高可支持 20 套调频节目的采集监测； 2) 最高可支持 10 套中波节目的采集监测； 3) 最高可支持 40 套地面数字电视节目的采集监测； 4) 最高可支持 250 套有线数字电视节目的采集监测； 5) 最高可支持 20 套调频节目、10 套中波节目、40 套地面数字电视节目的转码和视音频实时监测；可支持 40 套有线数字电视节目转码和视音频实时监测，可支持 8 套节目按照轮巡方式监测； 6) 最高可支持 20 套调频节目、10 套中波节目、40 套地面数字电视节目、40 套有线数字电视节目及 8 套轮巡监测的有线数字节目的录制存储；支持实时录制 30 天，触发录制 180 天；支持报表等系统数据存储 365 天。	套	1
8	边界防火墙	1U 机型, 128GSSD 系统盘 (可扩展), 配置千兆电口数量 ≥ 4 个; 千兆光口数量 ≥ 4 个; 冗余电源; 网络吞吐量不少于 10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不少于 80 万, 每秒最大新建连接数不少于 1.3 万, 标配功能: 防病毒 (AV)、入侵防御 (IPS)、应用识别、上网行为管理、策略路由、审计中心、上网认证与 SSO 第三方认证、流量控制、基础防火墙等模块; 设备含三年维保服务+全库特征库授权。 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台	1
9	出口防火墙	2U 标准机架式, 双电源 (1+1), 128GSSD 系统盘 (可扩展), 板载 ≥ 6 个千兆电口, ≥ 4 个万光口, 2 个扩展槽; 业务能力: 网络层吞吐量 10G, 并发连接数 330 万, 新建连接数 10 万; 标配功能: 防病毒 (AV)、入侵防御 (IPS)、应用识别、上网行为管理、策略路由、审计中心、上网认证与 SSO 第三方认证、流量控制、基础防火墙等模块, 设备含三年维保服务+全库特征库授权。	台	2

序号	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10	云主机安全防护	云主机安全管理系统，授权数 500 点，含三年软件升级和维保服务。	套	1
11	Web 防火墙	配套雷池系统，含交流冗余电源模块，2*USB 接口，1*RJ45 串口，1*GE 管理口，1*HA 口，128G SSD。2 个网卡接口扩展槽位，含 2T 企业级硬盘，千兆电口*4(2 路 bypass)，万兆光口*2(无 bypass)，含三年软件升级和维保服务。	套	2
12	漏洞扫描	双电源，2*USB 接口，1*RJ45 串口，2*GE 管理口，千兆电口*6(业务口)，含 2T 企业级硬盘，1 个网卡接口扩展槽位。包含主机服务扫描和 web 扫描、基线合规检查。IP、域名扫描数量无限制。含三年软件升级和维保服务。	套	1
13	互联网控制网关（上网行为管理及网络审计）	标配 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 SFP 光口（含 2 组 Bypass 千兆电口），2 扩展槽，8GB 内存，2T 硬盘，2U 标准机架，标配单电源，可选冗余电源，网络吞吐率 10Gbps，七层吞吐 4G，可支持 20000 并发终端用户，设备包含三年标准维保服务；服务时间：7*24h（本地时间）。服务内容：1. 产品故障维修，因产品本身问题导致产品无法正常使用，为客户提供现场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2. 产品版本及引擎升级，提供产品升级服务，并承担升级期间的技术支持工作；3.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针对产品使用、升级、故障、技术咨询等问题，提供 400 电话、邮箱、即时通讯工具等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套	1
14	运维审计与管理平台（堡垒机）	标配 6 个千兆电口，1 个 Console 口，1 个网卡扩展插槽，标准 2U 机架，单电源，可选配扩展冗余电源。含 1000 个审计节点数，含三年软件升级和维保服务。	套	1
15	日志审计平台（日志审计）	标配 6 个千兆电口，1 个 Console 口，1 个网卡扩展插槽，16G 内存，4TB 硬盘，标准 1U 机架，单电源，可选配扩展冗余电源。含 100 个授权许可（可扩展），含三年标准维保服务，事件处理能力≥6000 EPS。 优先采用国产化设备。	台	1

三、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

1. 安装和调测

- 3.1. 投标方需在 120 个自然日完成项目建设，需提供详细的实施计划方案。
- 3.2 投标方负责整个一网络两平台的建设，包含设备的现场安装、调测、割接和项目功能实现开通。
- 3.3、投标方需配合招标方完成与其他网络设备之间的业务互通。
- 3.4、投标方主要设备到货周期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然日到达招标方指定位置。

2. 项目验收

- 4.1 投标方书面提出验收申请，招标方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验收。招标方对投标方提供的测试记录进行抽查测试，如果测试结果满足合同标准，则认为合格；若测试结果不满足合同标准，验收不通过。验收通过后，双方及最终用户共同签署验收证书。

3. 售后服务

5.1 投标方对所建设一网络两平台提供不少于 1 年的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

5.2 投标方所投设备的软硬件在包修期内需有本地专业售后技术服务人员, 保证 24 小时电话畅通。所投设备在包修期内发生软件或硬件故障导致网络中断, 投标方给出按照故障等级不同的故障修复时间。

故障级别	P1 级故障	P2 级故障	P3 级故障	P4 级故障
故障级别定义	重大故障, 系统瘫痪, 业务丢失	系统部分功能故障, 影响和限制了部分业务运营	一般性技术故障, 发现系统和设备的技术问题, 但系统仍可正常运行	在产品功能, 安装或配置方面需要信息或支援, 但对用户的业务几乎无影响
电话响应	立即	立即	1 小时	8 小时
远程响应	立即	立即	1 小时	8 小时
抵达现场时间	2 小时内	2 小时内	4 小时内	无需前往
排除故障时间	4 小时内	4 小时内	8 小时内	无故障

3.4.3、为了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在设备保修期内投标方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巡检, 提供设备巡检服务, 对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 排除存在的隐患, 并提交详细的巡检报告。

3.4.4、包修期内投标方所投设备有改进功能或功能扩充时, 应免费向招标方提供所需新功能的软件版本。

3.4.5、投标方需在当地储备必要的备品备件。在保修期内坏损板件进行免费维修。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一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仅供参考，最终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确定)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交货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

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XX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XX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XX年XX月XX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行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计算款额¥元，人民币大写：元整）后的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的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

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款项：¥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3、合同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4、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小时内响应到场，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XX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

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投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投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投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投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

于一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项目、标段名称)项目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报价部分：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部分：

- 4、投标单位简介，并附投标人资质证件等；
- 5、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 6、联合体协议书（如是）
- 7、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8、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9、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10、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11、投标单位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2023 年新成立公司可不提供）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 12、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
- 13、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14、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5、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 17、保密协议
- 1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部分：

- 19、对本次投标项目的技术方案(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 20、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 21、服务承诺书
- 22、分包协议书
- 23、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 注：1、投标文件必须制作有目录和页码
2、只接受 A4 纸张大小的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要求制作

附件一

投标函

招标人：_____：

我们收到你们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招标的相关服务。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义务和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本次服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们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10、其它说明。

11、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品牌、品类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供货期	备注
1								
2								
3								
4								
5								
15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做无效报价处理。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3、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服务成果的一切费用、售后维护费用、税费等

4、报价为含税金额，税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5、大写标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品类	品牌、规格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元)	生产厂家	备注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投标人必须填写报价明细表且明细表中需包含服务需求表中所有内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报价分析表中的“投标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报价项目填报不下的，可自行扩展

附件四

投标单位简介

投标人自行编制

后附：投标人单位相关资质证书

附件五

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

招标人：_____：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该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投标单位三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六

联合体协议书（如是）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_____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单位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设计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需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在公司（委托公司）所缴纳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附件九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我公司（供应商全称）收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_____、标段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后，在完全理解该项目采购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的基础上，决定参加此次投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具备承担和实施本次采购内容相关的经营许可或相关代理授权。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

附件十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附件十二

投标保证金回单（以银行到账推送名单情况为
准）、或电子保函凭证

附件十三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招标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示例)	招标人的资格声明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无偏离
2				
...				

说明：

1、本项目商务条款至少包括：服务期、采购内容、投标保证金响应、投标文件有效期、履约保证金等，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条款填写，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

2、招标文件条目号指投标须知所对应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四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公开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五

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

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 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一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现附上_____（节能、环保产品产品目录）_____证明文件（可在_____网站名称_____网站进行查询）复印件，该证件真实有效。

注：节能、环保产品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清单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并能在投标人提供的网站上查询到相关内容（未提供查询网站，或在其提供的查询网站上查询不到相关内容的，将不予认可），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统一格式）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审、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或产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书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至： （项目、包段名称） 评标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项目、包段名称） 的招标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 （项目、包段名称）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时，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正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业绩、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对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将无条件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章） 供应商（全称）： _____（盖单位

字）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

号） 有效的联系方式： _____（手机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将内容填写完整，未提供此承诺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附件十七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保密项目: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

鉴于:甲乙双方正在进行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工程项目”);双方就该工程项目的实施以及工程项目过程中,甲方向对方提供有关保密信息,且该保密信息属于甲方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秘密;甲、乙双方均对本协议所述保密信息予以有效保护,特签定协议如下: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

在工程项目代理招标过程中,乙方从甲方获得的与工程项目有关或因工程项目产生的任何图纸、技术数据、工程项目所在地情况或其他性质的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明其具有保密性。

上述保密信息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可以以数据、文字及记载上述内容的资料、光盘、软件、图纸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等视听形式传递。

二、乙方向甲方保证:

1. 在代理招标过程中,要做到只做不说,不对外宣传、谈论、聊有关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方方面面,同时,乙方还要教育好、管理好自己的员工,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保密要求和制度落实,坚决做到不对外提或者议论有关“新疆和田县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的话题。

2.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图纸和文件细则均被认为是机密,并由乙方要求其相关人员妥善保管,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外和第三方公开披露,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媒体透露所承揽工程的相关情况。

3. 所有工程项目照片的版权归甲方所有,没有甲方批准,乙方不得作任何应用。

4. 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无限期保密,直到甲方宣布解密为止。

双方权利与义务

1. 双方保证该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工程项目有关的用途或目的。

2. 双方各自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和资料予以妥善保存。

3. 双方各自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按本协议约定予以保密,并至少采取适用于对

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4. 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各自一方从事该项目研究的负责人和雇员范围内知悉。在双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

三、违约与赔偿

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应在第一时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

四、有效期：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双方工程项目的终止并不影响和协议的效力。

五、任何通过友好协商后不能解决的争议均应提交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十八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附件十九

技术方案

（根据需要编写，格式自制）

1、项目技术方案；

（1）对本项目背景和工作内容的理解和分析（格式自拟）

（2）项目实施和安排计划（格式自拟）

（3）拟投入的人员及主要人员的简历，可附表说明；

（4）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

上述内容仅供参考，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附件二十

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偏离	备注

说明：1、如投标人提交的服务技术规范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技术规范偏离表》。

2、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对文件中的技术条款提出偏离意见的视同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采购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十一

服务承诺书

根据本项目的情况，给出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附件二十二

分包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达成分包意向，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意向如下：

一、分包意向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为投标方、（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为分包意向供应商，（甲公司全称）以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响应。若中标，（甲公司全称）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承接分包意向的各供应商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分包合同。（甲公司全称）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如中标，分包供应商分别与（甲公司全称）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分包部分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 分包意向供应商 1 （公司全称） 为 （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 （具体分包内容） 占合同总金额 % 的工作内容。

3. 分包意向供应商 2 （公司全称） 为 （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将承担适宜分包部分 （具体分包内容） 占合同总金额 % 的工作内容。

...

三、接受分包的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的关系：（接受分包的企业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1. 分包意向供应商 1 （公司全称） 与分包企业之间 （请填写：是否存在）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2. 分包意向供应商 2 (公司全称) 与分包企业之间 (请填写：是否存在)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

四、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 (甲公司全称) 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如中标，分包意向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终止本意向协议。

六、本意向书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七、本意向书正本一式 份，随投标文件装订 份， (甲公司全称) 及各分包意向供应商各一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各方成员应在本意向书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意向书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附件二十三

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